**2020年南开区教师资格认定工作防疫与安全须知**

为保障申请人健康安全和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平稳顺利，请广大申请人严格执行有关疫情防控要求：

1.南开区**教师资格认定现场确认工作定于2020年8月11日--13日举行，申请人需提前下载《南开区教师资格认**定申请**人健康卡及安全承诺书》，如实填写个人相关情况，签署安全承诺书，于现场认定当天交给工作人员。**

2.申请人到达现场时，须主动出示天津健康码，持有“绿码”方能进入。

3.现场认定前14日内，申请人如出现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，或由中高风险地区返津，现场认定当天须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4.被确诊为“新冠肺炎”或疑似病人的申请人，以及需要医学隔离观察的申请人不得来现场认定。（已治愈并完成隔离及已排除疑似申请人除外）

5.认定当天，申请人须主动接受体温检测，如体温≥37.3℃，不得进入认定现场。

6.现场认定期间申请人须听从指挥，分散进入现场办理，进出、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7.申请人在认定现场需全程佩戴口罩（核验身份过程中除外）。

8.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居史和接触史的申请人，以及在现场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，将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
 9.由于近期北京、新疆、辽宁、大连出现新增“新冠肺炎”病例，我们将按照天津市疫情防控工作具体要求安排工作，如时间有所调整，我们将及时发布通知，请申请人予以关注。

 后附：《南开区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健康卡及安全承诺书》

 南开区教育局

 2020.7.30